

证券代码：430131

证券简称：伟利讯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鸿安国际大厦B1001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2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周晔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和信息披露负责人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20,000,000.00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

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80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故申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伟利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3 日